



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聚乙烯包装袋 2000 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7 月 19 日，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聚乙烯包装袋 2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组成了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验收组根据《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聚乙烯包装袋 2000 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进行了现场检查，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情况的介绍和报告表编制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审阅有关材料，经认真审议，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位于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江镜镇闽台（福州）蓝色经济产业园。主要产品年产量为：年产聚乙烯包装袋 2000 吨。项目总投资 894 万元，建筑面积 2246.55m²，员工人数 20 人，不在厂内食宿。本次项目厂内建设吹膜机 14 台、冷却水吹膜机 1 台、印刷机 5 台、制袋机 20 台、分切机 2 台、插边机 1 台、熔边机 1 台、拌料机 5 台、空压机 3 台、破碎机 1 台。环评设计生产规模：年产聚乙烯包装袋 2000 吨，本次验收生产规模：年产聚乙烯包装袋 2000 吨。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安装完毕并投入运行，项目在建设期及调试期未受到投诉及处罚，具备验收的条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委托中检集团福建创信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聚乙烯包装袋 2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02 月 21 日通过福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审批文号为榕融环评〔2022〕23 号）。2025 年 7 月，建设单位于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完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50181MA8RNFD99N001X）。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 894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 2.24%。

二、验收范围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江镜镇闽台（福州）蓝色经济产业园的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聚乙烯包装袋 2000 吨项目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及环保工程。

三、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项目实际建设与原环评及批复阶段对比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8\text{m}^3/\text{d}$ ，即 $224\text{m}^3/\text{a}$ （按 280 天计）。生活污水经已建 2m^3 化粪池处理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由江镜华侨农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排入机河。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吹膜和印刷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

（1）吹膜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本项目吹膜工序使用聚乙烯塑料颗粒和色母作为原料，通过螺筒（螺筒为密闭装置）加热到熔融状态，仅在挤出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本项目吹膜热熔成型温度为 $140\text{--}180^\circ\text{C}$ ，未达到原料的热分解温度，理论上不会产生聚乙烯单体废气。

（2）印刷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

本项目聚乙烯包装袋生产中印刷采用凹版印刷，共使用凹版印刷油墨（无苯无酮型油墨） 2t/a ，其中含有醇类 5%~10%（考虑最不利影响，本评价取 10%）和脂类 33~60%（考虑最不利影响，本评价取 60%），其余均为固份；印刷油墨使用乙酸乙酯稀释，另外设备擦洗时还需要使用抹布蘸取少量乙酸乙酯对设备进



行清洁，乙酸乙酯年总用量为 6t/a。本项目按物料衡算法，溶剂全部挥发计，则聚乙烯包装袋生产中印刷废气产生量约为 7.4t/a。

本项目聚乙烯包装袋生产工序均位于一个密闭车间内，通过对吹膜机挤出区及印刷机采取垂帘密封，烘干工序位于印刷机内自带密闭烘箱，对吹膜机和印刷机均内设集气罩收集后引至 1 套 UV 光氧化催化处理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从 15m 高排气筒 G1 排出。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的噪声污染源为项目生产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 (1) 项目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从源头上降低噪声源强；
- (2) 加强车间内的噪声治理，对项目建成后厂区高噪声设备采用隔声、消声、吸声、减振等有效措施，以有效降低车间噪声；
- (3) 加强对设备的管理和维护，在有关环保人员的统一管理下，定期检查、监测，发现噪声超标要及时治理并增加相关操作岗位工人的个体防护；
- (4) 车辆运输物料时，在靠近居民点等对声环境质量要求较高的地方，应减小车速，禁止或尽量少鸣喇叭。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包括生活垃圾、不合格品、废包装袋、废油墨桶、废乙酸乙酯溶剂桶、废抹布、废活性炭。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定点袋装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做到定期清运；

(2) 一般工业固废：①不合格品 本项目吹膜工序会产生的少量不合格品经过破碎机破碎后回用于搅拌工序，印刷工序会产生的不合格品暂存于一般固废间外售；②本项目会产生废包装袋，作为成品包装袋回用。

(3) 危险废物

①废油墨桶：本项目产生废凹版印刷油墨桶，定期收集放置于危废暂存间，委托福清祥宏安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理。

②废乙酸乙酯溶剂桶

本项目产生废乙酸乙酯溶剂桶，定期收集放置于危废暂存间，委托福清祥宏安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理。





③废抹布

本项目使用抹布对地面及设备进行清洁(不用水清洁),此过程会产生含乙酸乙酯、油墨和废机油的废抹布,定期收集放置于危废暂存间,委托福清祥宏安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理。

④废活性炭

本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定期收集放置于危废暂存间,委托福清祥宏安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理。

⑤废UV灯管

本项目产生的废UV灯管,定期收集放置于危废暂存间,委托福清祥宏安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理。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福建华远检测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20 日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HYJC250605004”,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 废水检测结果

2025年06月11日、06月12日,验收检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各污染物浓度平均值或范围分别为: pH7.4-7.5、悬浮物 58-71mg/L、化学需氧量 156-178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61.5-69.5mg/L, 氨氮 12.3-14.7mg/L 达到环评要求的《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表 4 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B 级标准(pH 值在 6-9 之间, 悬浮物 ≤400mg/L, 化学需氧量 ≤50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氨氮 ≤45mg/L)。

(2) 废气检测结果

2025年06月11日、06月12日,验收检测期间:项目非甲烷总烃无组织厂界排放浓度为 $1.57\text{mg}/\text{m}^3$;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浓度为 $2.25\text{mg}/\text{m}^3$; 满足(即批复要求) 厂区内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及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满足(即批复要求)《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A.1中特别排放限值;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6.0\text{mg}/\text{m}^3$,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0\text{mg}/\text{m}^3$; 厂界无组织满足《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 表3中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 $2\text{mg}/\text{m}^3$; 项目非甲烷总烃有组织G1吹膜、印刷废气排气筒排放浓度为 $29.7\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564\text{kg}/\text{h}$, 满足(即批复要求)《印刷行业挥

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5/1784-2018)表1排放限值：排放浓度≤50mg/m³，排放速率≤1.5kg/h。

(3) 噪声监测结果

2025年06月11日、06月12日，验收检测期间：布设的所有厂界噪声检测点达到批复所要求的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不生产)。检测数据如下：N1厂界东南侧的噪声昼间Leq值为64.4dB；N2厂界西南侧的噪声昼间Leq值为54.3dB；N3厂界西北侧的噪声昼间Leq值为58.6dB；N4厂界东南侧的噪声昼间Leq值为63.6dB。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和认真讨论后，验收组认为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九种验收不合格的情形，基本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 1、建设单位应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活性炭要定期更换并做好记录，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 2、加强对固体废物产生和贮存的管理，规范化危险废物贮存间建设，做好对危险废物的贮存和转运工作，若危险废物产生情况发生变化，应根据实际情况重新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附：《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聚乙烯包装袋2000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9日

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聚乙烯包装 2000 吨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13905023355	张博
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3984986517	刘志方
福州市监测中心站	高级工程师	13860619023	林晶
福州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13805011543	郑文忠
福建华远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280421757	郑子龙

福建省恭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